

股票代码：603366

股票简称：日出东方

公告编号：2021-047

##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9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因时间紧急，根据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以电话方式发出了本次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出席会议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新建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》

因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等个人原因，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。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510人调整为497人；个人自愿放弃的一部分权益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调整和分配，其余权益直接调减，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2311万股调整为2290万股。除上述调整内容外，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4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

董事万旭昶先生、孙命阳先生、张超先生、张亮亮先生、黄银川先生属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。

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依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审议核查，认为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，同意确定2021年9月16日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497名激励对象授予2290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2.22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4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

董事万旭昶先生、孙命阳先生、张超先生、张亮亮先生、黄银川先生属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。

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八日